**2025-2026学年第一学期外聘教师聘用工作提示**

1.遵循“先内后外、按需聘用、专业对口”的原则聘任外聘教师，学院间在排课过程中应统筹协调自有教师资源，在确保自有教师充分落实教学任务的前提下聘用外聘教师。各学院依据本院教学任务、师资缺口及专业发展需求，合理确定外聘教师的聘用数量和任务安排。外聘教师应具备与所授课程相关的专业背景和教学能力。

2.外聘教师原则上应具有高校讲师及以上职称（行业企业教师除外），不得聘用在读研究生承担教学任务。

3.教学效果良好，能够连续在学校承担教学任务的外聘教师，在相同条件下应优先聘任。教学效果较差、学生负面反馈较多、不严格按照学校教学规范要求开展工作的外聘教师，应坚决不聘。

4.接受聘任的外聘教师应严格遵守学校教学管理制度，按时完成教学任务（包括备课、授课、作业批改、考试命题、监考等），遵守教学纪律，不迟到、早退、缺课或擅自调停课等。